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  
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

2022年7月

建设单位：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孙保君

项目负责人：赵长乐

建设单位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

电 话： 0635-2912057

邮 编： 252500

地 址： 山东省聊城市冠县经济开发区冉子路北侧武训大道东侧

## 前言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隶属于冠县新瑞集团。新瑞集团创建于 2003 年 5 月，位于山东省聊城市冠县综合工业园区，紧邻 S329 省道，新瑞集团总占地面积 900 余亩、员工 1000 余人，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现代化农业产业化大型企业。集团下辖冠县瑞祥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冠县新瑞木业有限公司、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冠县嘉华油脂有限公司等 4 个分公司。

2021 年 4 月，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冠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冠行审环评表[2021]25 号）。根据环评批复，该项目主要建设新建 7 大类生产线：酸化面粉生产线、专用面粉生产线、谷朊粉生产线、豌豆生产线、面筋生产线、组织蛋白生产线、医用酒精生产线；配套建设原料筒仓、原料仓库、罐区、成品仓库；其他公辅工程依托现有工程，建设地点位于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北厂区和南厂区。目前企业已在北厂区建成 3 条谷朊粉生产线和 2 条淀粉生产线，其他生产线尚未建设。

本次验收内容为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内容为 3 条谷朊粉生产线（产能为 45000t/a）和 2 条淀粉生产线（产能为 120000t/a）及配套的环保及公辅设施。

该项目一期工程 2021 年 5 月份开工建设，2022 年 4 月底竣工并开始调试。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本次对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2 年 06 月 12 日至 2022 年 06 月 13 日，企业委托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根据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和监测报告，编制了《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工程（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迁建				
建设地点	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冠县综合工业园区				
主要产品名称	谷朮粉、淀粉				
一期工程设计生产能力	谷朮产能 45000t/a；淀粉产能 120000t/a				
一期工程实际生产能力	谷朮产能 45000t/a；淀粉产能 120000t/a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4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5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4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6. 12-2022. 6. 13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冠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丰石（山东）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徐州市工业设备安装责任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658.8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800	比例	8.7%
实际总概算（万元）	12235	环保投资（万元）	427	比例	3.5
验收监测依据	<p>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规范</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 年 6 月修订）；</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修订）；</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实施）；</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6 月 5 日）；</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年8月）；</p> <p>(8)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0年12月）；</p> <p>(9)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6年5月）；</p> <p>(10)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p> <p>(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82号）；</p> <p>(1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p> <p>(13) 《山东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12月）；</p> <p>(14)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号）；</p> <p>(15)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号）；</p> <p>(16) 《山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12月）；</p> <p>(17) 《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鲁环办函[2016]141号）；</p> <p>(18) 《区域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p> <p>(19)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p> <p>(2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p> <p>(2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p> <p>(22)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p> <p>(23)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p>
--	--

	<p>(24) 《关于印发淀粉等五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34号）</p> <p><b>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b></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p> <p>(2)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污染事故防范环境管理检查工作的通知》（中国环境监测总站验字[2005]188号）；</p> <p>(3) 《关于构建全省环境安全防控体系的实施意见》（鲁环发[2009]80号）；</p> <p>(4)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p> <p>(5)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年第9号）。</p> <p><b>3、技术文件依据</b></p> <p>(1)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冠行审环评表[2021]25号）。</p>
--	--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b>1、废气</b></p> <p>面粉储存废气排放口(DA001)、和面废气排放口(DA002)、1#谷朮粉烘干废气排放口(DA003)、谷朮粉粉碎废气排放口(DA004)、包装废气排放口(DA005)、2#谷朮粉烘干废气排放口(DA006)、3#谷朮粉烘干废气排放口(DA007)、淀粉烘干废气排放口(DA008)颗粒物排放浓度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重点控制区的标准要求和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重点控制区;《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限值;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DA022)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排放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p> <p>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标准限值要求。</p> <p><b>2、废水</b></p> <p>废水排放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限值及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进水水质的要求</p> <p><b>3、噪声</b></p> <p>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p> <p><b>4、固废</b></p> <p>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p>
--------------------------	--

## 表二、建设项目工程概况

工程建设内容：

### 1、项目组成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隶属于冠县新瑞集团。新瑞集团创建于2003年5月，位于山东省聊城市冠县综合工业园区，紧邻S329省道，新瑞集团总占地面积900余亩、员工1000余人，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现代化农业产业化大型企业。集团下辖冠县瑞祥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冠县新瑞木业有限公司、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冠县嘉华油脂有限公司等4个分公司。

2021年4月，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冠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于2021年4月26日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冠行审环评表[2021]25号）。根据环评批复，该项目主要建设新建7大类生产线：酸化面粉生产线、专用面粉生产线、谷朊粉生产线、豌豆生产线、面筋生产线、组织蛋白生产线、医用酒精生产线；配套建设原料筒仓、原料仓库、罐区、成品仓库；其他公辅工程依托现有工程，建设地点位于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北厂区和南厂区。目前企业已在北厂区建成3条谷朊粉生产线和2条淀粉生产线，其他生产线尚未建设。

本次验收内容为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内容为3条谷朊粉生产线（产能为45000t/a）和2条淀粉生产线（产能为120000t/a）及配套的环保及公辅设施。

结合企业实际建设情况，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的生产线批复及建设情况如下：

表 2-1 该项目生产线批复及建设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位置	生产线	建设性质	产品及产能	
1	南厂	酸化面粉生产线	新建	酸化面粉 21000t/a (70t/d)	未建设
2	南厂	专用面粉生产	新建	专用面粉 36000t/a	未建设



		线		(120t/d)		
3	南厂	谷朊粉生产线	改造	谷朊粉 12500t/a, 淀粉 25000t/a	原谷朊粉车间及其配套设施计划改造, 现有生产线已拆除, 与环评批复一致	
4	北厂	谷朊粉生产线	新建	谷朊产能 45000t/a, 淀粉 120000t/a	3 条谷朊粉生产线, 产能 45000t/a; 淀粉生产线 2 条, 产能 120000t/a, 与环评批复一致	
5	北厂	豌豆加工	豌豆预处理	新建	豌豆皮 4637t/a (另产淀粉浆、粗蛋白乳进入豌豆淀粉、豌豆纤维、豌豆蛋白等生产)	尚未建设
			豌豆淀粉	新建	豌豆淀粉产能 26139t/a	尚未建设
			豌豆纤维	新建	豌豆纤维产能 5564t/a	尚未建设
			豌豆蛋白	新建	豌豆蛋白产能 9724t/a	尚未建设
6	北厂	小麦水溶蛋白生产线	新建	小麦水溶蛋白产能 2000t/a	尚未建设	
7	北厂	面筋生产线	新建	面筋产能 27820t/a	尚未建设	
8	北厂	组织蛋白生产线	新建	组织蛋白 6000t/a	尚未建设	
9	北厂	医用酒精生产线	新建	医用酒精 20000t/a	尚未建设	

本次验收内容为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内容为 3 条谷朊粉生产线(产能为 45000t/a)和 2 条淀粉生产线(产能为 120000t/a)及配套的环保及公辅设施。本次验收项目具体组成情况见表 2-2。

表 2-2 本次验收项目基本组成一览表

主要工程	工程组成	环评批复情况	一期工程		变化情况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酸化面粉、专用面粉车间	利用南厂原 1 座闲置的面粉一车间, 拆除原有设备, 新建 2×35t/d 条酸化面粉生产线, 1 条 120t/d 的专用面粉生产线	/	/	尚未建设
	谷朊粉车间	建设 3 条谷朊粉生产线, 谷朊产能 45000t/a; 淀粉生产线 2 条, 产能 120000t/a。	建设 3 条谷朊粉生产线, 谷朊产能 45000t/a; 淀粉生产线 2 条, 产能 120000t/a。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豌豆车间	(1) 豌豆预处理生产线, 新建, 年处理豌豆 60614t/a; (2) 豌豆纤维生产线、豌豆淀粉生产线, 年产豌豆淀粉 26139t/a、豌豆纤维 5564t/a; (3) 豌豆蛋白生产线, 运行 5981h/a, 年产 9724t/a; 小麦水溶蛋白与豌豆蛋白共享生产线, 运行 1219h/a, 年产 2000t/a	/	/	尚未建设
	面筋车间	新建面筋生产线 1 条, 利用拟建湿谷朮 30000t/a, 产能 27820t/a	/	/	尚未建设
	组织蛋白车间	新建组织蛋白 1 条, 产能 6000t/a	/	/	尚未建设
	医用酒精车间	位于北厂, 新建医用酒精生产线 1 条, 产能 20000t/a	/	/	尚未建设
储运工程	储罐	罐区: 1 座, 包含 3×60m <sup>3</sup> 液碱固定顶罐、3×60m <sup>3</sup> 31%盐酸固定顶罐、2×50m <sup>3</sup> 96%酒精固定顶罐	/	/	尚未建设
		车间储罐: 1 座 10m <sup>3</sup> 医用酒精中转罐			
	仓库	1 座用于存储谷朮粉、淀粉、蛋白类产品; 1 座用于存储原料; 1 座用于存储豆皮; 1 座用于存储其他产品	2 座, 1 座用于存储谷朮粉、淀粉; 1 座用于储存原料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1 座用于存储豆皮; 1 座用于存储其他产品	/	/	尚未建设
	筒仓	谷朮粉配套面料仓 36 座, 规格φ3800×21000	谷朮粉配套面料仓 36 座, 规格φ3800×21000	谷朮粉配套面料仓 77 座, 设备尺寸φ2800*21000	面料仓数量变化, 但储存总量不变, 仍为一万吨
		小麦淀粉仓 4 座, 规格φ4000×4000	/	/	尚未建设
豌豆原粮仓 3 座, 规格φ18000×28000		/	/	尚未建设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用水水源为自来水和地下水, 由园区自来水管网和厂区内现有的深水井供应	用水水源为自来水和地下水, 由园区自来水管网和厂区内现有的深水井供应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软水制备系统	依托冠县瑞祥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软水制备装置, 采用离子交换树脂法制备软水, 制备规模 300m <sup>3</sup> /h, 余量较大, 可满足拟建项目约 19.3m <sup>3</sup> /h 需求	/	/	尚未建设

	排水系统	采用雨污分流制；工艺废水、地面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喷淋塔排水、地面冲洗废水、软水设备浓水、生活污水等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和循环排污水一起排入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前期雨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期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采用雨污分流制；工艺废水、地面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生活污水等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和循环排污水一起排入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前期雨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期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供热系统	蒸汽用量为 67.5t/h，由集团公司冠县新瑞木业有限公司 2×150t/h、1×130t/h 的燃煤锅炉提供，运行方式为非采暖季运行 130t/h、150t/h 各一台，采暖季运行 2×150t/h。非采暖季的蒸汽余量为 145t/h，采暖季的蒸汽余量为 80t/h，可满足拟建项目需求	一期项目蒸汽用量 37t/h，由集团公司冠县新瑞木业有限公司供给，直接接触物料的蒸汽进入生产环节 3.7t/h，剩余 33.3t/h 蒸汽冷凝水回至冠县新瑞木业有限公司；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供电系统	项目年用电量 3228.85 万 kWh/a，由集团公司的冠县新瑞木业有限公司提供	一期项目用电由集团公司的冠县新瑞木业有限公司提供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现有污水处理站 2 座，规模分别是 0.4 万 m <sup>3</sup> /d 和 0.8 万 m <sup>3</sup> /d，工艺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喷淋塔排水、软水设备浓水、循环冷却排污水、生活污水等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后，和循环排污水一起排入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	现有污水处理站 2 座，规模分别是 0.4 万 m <sup>3</sup> /d 和 0.8 万 m <sup>3</sup> /d，工艺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喷淋塔排水、软水设备浓水、循环冷却排污水、生活污水等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后，和循环排污水一起排入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废气处理	酸化面粉生产线	和面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收尘 (M1) 处理后, 通过 H30m, D0.5m 排气筒排放 (P1); 成型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收尘 (M2) 处理后, 通过 H30m, D0.5m 排气筒排放 (P2);	/	/	尚未建设
	专用面粉生产线	混合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 (M4) 处理、 筛分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 (M5) 处理、 降级的专用面粉包装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 (M6) 处理、 合格专用面粉包装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 (M7) 处理, 这四股废气通过脉冲布袋收尘处理后, 通过 1 根 H30m, D0.35m 排气筒排放 (P4)	/	/	尚未建设
	谷朮粉生产线	面粉上料废气、和面废气、谷朮烘干废气 (1#线)、谷朮烘干废气 (2#线)、谷朮烘干废气 (3#线)、粗谷朮粉磨粉废气、谷朮粉包装废气、淀粉干燥废气 (1#线)、淀粉干燥废气 (2#线) 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 通过 6 根 H35m, D0.8m 和 1 根 H35m, D2.0m 排气筒排放	面粉上料废气、和面废气、谷朮烘干废气 (1#线)、谷朮烘干废气 (2#线)、谷朮烘干废气 (3#线)、粗谷朮粉磨粉废气、谷朮粉包装废气、淀粉干燥废气 (1#线)、淀粉干燥废气 (2#线) 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 通过 6 根 H35m, D0.8m 和 1 根 H35m, D2.0m 排气筒排放	面粉上料废气、和面废气、谷朮烘干废气 (1#线)、谷朮烘干废气 (2#线)、谷朮烘干废气 (3#线)、粗谷朮粉磨粉废气、谷朮粉包装废气 (1#线、2#线) 处理设施与环评一致, 经 1 根 H35m, D0.5m、1 根 H35m, D0.35m、1 根 H35m, D1.8m、2 根 H35m, D1.6m、1 根 H35m, D1.2m、1 根 H20m, D0.6m、1 根 H35m, D2.5m 的排气筒排放	增加一根排气筒

		豌豆卸粮废气通过脉冲布袋除尘(M18), 通过 H35m, D0.5m 排气筒排放 (P12) 豌豆初步清理废气、豌豆提升上料废气通过脉冲布袋除尘 (M19), 通过 H35m, D0.5m 排气筒排放 (P13) 豌豆风选废气、豌豆去石废气、豌豆磁选废气、豌豆带选废气通过脉冲布袋除尘 (M20), 通过 H35m, D0.5m 排气筒排放 (P14) 豆皮筛分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M21) 处理、豆皮粉碎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M22)、豆皮包装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M23)、豆瓣超威磨粉碎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M24), 这四股废气通过 H35m, D1m 排气筒排放 (P15) 豌豆蛋白干燥废气通过风网+旋风+脉冲布袋 (M25) 处理, 豌豆蛋白筛分废气、豌豆蛋白包装废气通过风网+旋风+脉冲布袋收尘 (M26) 处理, 通过 H35m, D2.8m 排气筒排放 (P16) 小麦水溶蛋白干燥废气、小麦水溶蛋白筛分废气、小麦水溶蛋白包装废气通过风网+旋风+脉冲布袋 (M27) 处理, 通过 H35m, D2.8m 排气筒排放 (P16) 豌豆淀粉干燥废气、豌豆淀粉包装废气、豌豆纤维干燥废气、豌豆纤维破碎废气、豌豆纤维包装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M17), 通过 H35m, D0.8m 排气筒排放 (P11)	/	/	尚未建设
	组织蛋白生产线	上料废气、粉碎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 (M28), 通过 H35m, D0.5m 排气筒排放 (P17) 干燥废气、包装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 (M29), 通过 H35m, D1.0m 排气筒排放 (P18)	/	/	尚未建设
	医用酒精生产线	调配废气、分散废气、灌装废气通过 3 级水喷淋处理 (M30), 通过 H35m, D0.5m 排气筒排放 (P19)	/	/	尚未建设

	罐区	酒精储罐大小呼吸废气引入医用酒精车间废气治理设施三级水吸收后转化为有组织排放	/	/	尚未建设
	噪声降噪	本项目噪声设备主要为粉碎机、绞龙、风机、泵类等，设置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	噪声设备主要为粉碎机、绞龙、风机、泵类等，设置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固废处理	现有3座危险废物暂存库，其中1座位于北厂(10m <sup>2</sup> )，2座位于南厂(10m <sup>2</sup> 、16m <sup>3</sup> )、依托现有一般固废暂存库。	现有3座危险废物暂存库，其中1座位于北厂(10m <sup>2</sup> )，2座位于南厂(10m <sup>2</sup> 、16m <sup>3</sup> )、依托现有一般固废暂存库。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防渗	车间、仓库、罐区等一般防渗区设置不低于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10 <sup>-7</sup> cm/s 防渗措施；其他区域采用一般防渗	车间、仓库、罐区等一般防渗区设置不低于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K≤1×10 <sup>-7</sup> cm/s 防渗措施；其他区域采用一般防渗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事故风险	依托北厂嘉华油脂的1座容积2000m <sup>3</sup> (40m×10m×5m)事故水池，可满足一期项目事故水171.087m <sup>3</sup> 收集需求。	依托北厂嘉华油脂的1座容积2000m <sup>3</sup> (40m×10m×5m)事故水池，可满足一期项目事故水171.087m <sup>3</sup> 收集需求。	与环评一致	无变化

## 2、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聊城市冠县中心城区东北部冠县综合工业园区内，北厂区位于冠县综合工业园区东环路以东、邯济铁路以北、北三路以南。

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厂区总平面布置见附图2，周边关系影像图见附图3。本项目厂区主要包括谷朮粉生产车间、仓库等，污水处理站和危废储存间依托于山东嘉华油脂有限公司，厂区总平面布置内北部和东部为山东嘉华油脂有限公司平面布置。

### 3、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淀粉和谷朊粉，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 2-3 本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环评情况	实际情况	一致性	备注
谷朊粉	三条生产线，设计总产能为 45000 t/a	三条生产线，设计总产能为 45000 t/a	与环评一致	下游产品尚未建设，产品均为干谷朊粉
淀粉	两条生产线，设计总产能为 120000 t/a	两条生产线，设计总产能为 120000 t/a	与环评一致	—

###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安装的主要设备情况见下表。

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		实际		变化情况
			规格/型号	数量	规格/型号	数量	
1	面粉仓	个	φ3800×21000	36	Φ2800×21000	77	在储存总量一万吨不变的情况下将 36 个储存罐减少单罐容积，置换为 77 个储存罐,设备尺寸 φ2.8*21，增加了基础支撑
2	和面积	台	/	4	/	3	减少 1 台
3	均质机	台	/	5	/	3	减少 2 台
4	三相分离机	台	/	5	/	3	减少 2 台
5	熟化罐	台	/	3	/	4	增加 1 台
6	粉碎机	台	/	2	/	3	增加 1 台
7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台	/	10	/	10	未变化
8	排气筒	根	/	7	/	8	增加 1 根

通过与已批复的环评文件中主要设备对比：谷朊粉配套面料仓由 36 座规格为 φ 3800×21000 的，改为 77 座规格为 φ 2800\*21000 的储存总量不变；和面机

减少 1 台；均质机减少 2 台；三项分离机减少 2 台；熟化罐增加 1 台；粉碎机增加 1 台，排气筒增加 1 根。其中设备数量较环评环保有所变化，但设备总得工作能力不变。

##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新增劳动定员 150 人，工作制度实行三班制，每班 8 小时工作制，年工作 300 天。

## 6、环保档案

公司设置环保科负责全厂日常环境管理工作，主要职责由以下几项内容组成：

- ①协助领导贯彻执行环保法规和标准；
- ②组织制定全厂的环境保护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 ③参与本厂环保工程设施的论证、设计，监督设施的安装调试，落实“三同时”制度的实施，推广环保先进经验和新技术，推进清洁生产技术，改善环境质量；
- ④负责全厂的环境管理、环保知识的宣传教育和新技术推广；
- ⑤定期检查环保设施运转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 ⑥掌握全厂污染状况，建立污染源档案和环保统计；
- ⑦按照上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制定环保监测计划，并组织、协调完成监测任务；
- ⑧制定环境监测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组织和协调废气处理设施和环境监测工作的正常运行；
- ⑨负责定期监测各排污环节所排放污染物是否排放标准，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并采取相应措施；
- ⑩参与工程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工作，负责环保设施运行过程中的监测分析工作和污染事故的调查工作；
- ⑪完成预定的监测计划，建立监测报表、分析数据统计档案和填报环境报告；
- ⑫注意和了解生产排污和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随时掌握生产排污量是否正常，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及时解决。

**档案室及档案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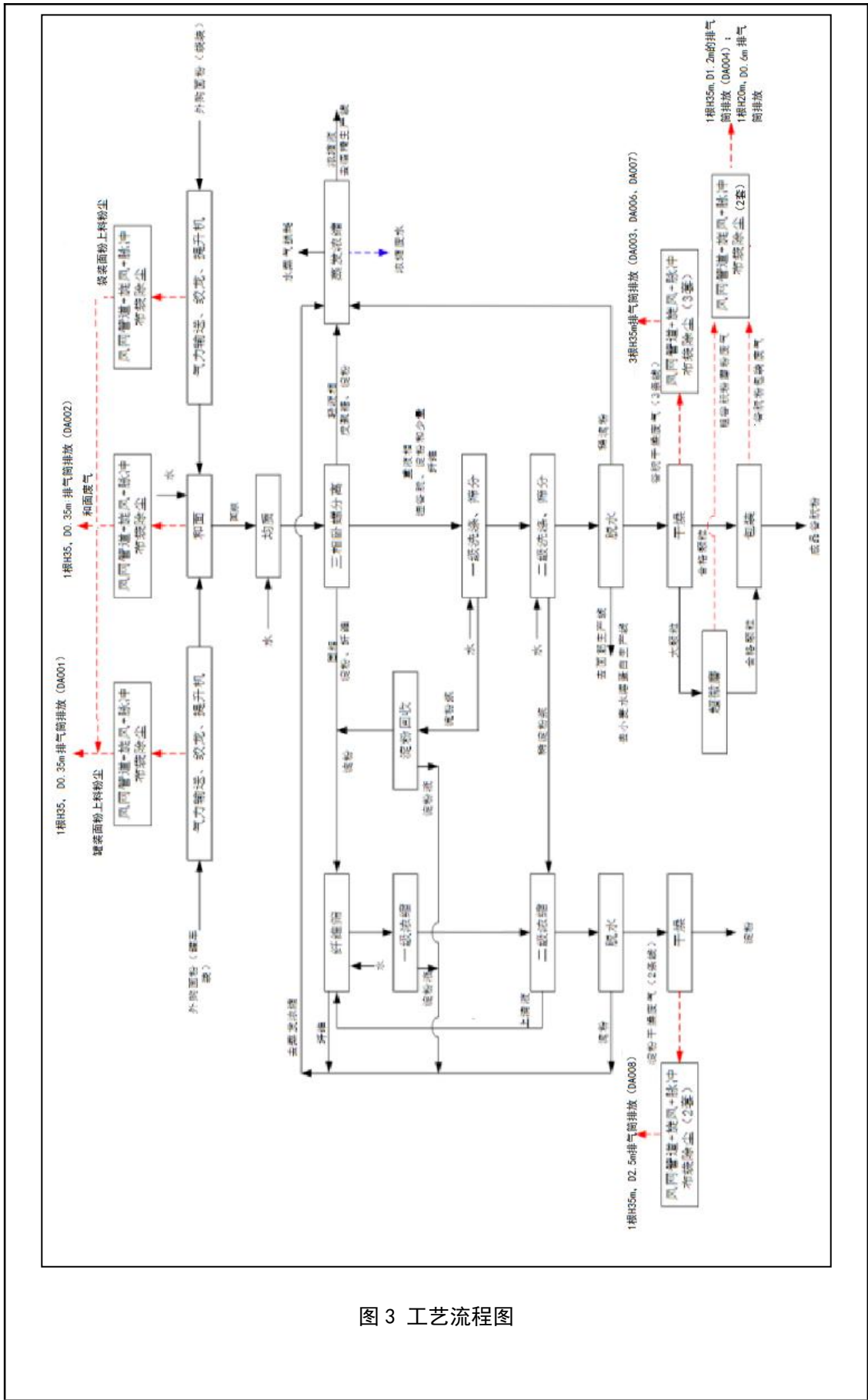


图 3 工艺流程图

表 2-7 谷朊粉生产线产污环节汇总表

类别	名称	污染物	防治措施	排放/处置去向
废气	罐车装面粉上料 废气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0.5m 排 气筒排放 (DA001)
	袋装面粉上料废 气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和面废气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0.35m 排气筒排放 (DA002)
	谷朊烘干废气 (1#线)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1.8m 排 气筒排放 (DA003)
	谷朊烘干废气 (2#线)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1.6m 排 气筒排放 (DA006)
	谷朊烘干废气 (3#线)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1.6m 排 气筒排放 (DA007)
	粗谷朊粉磨粉废 气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1.2m 排 气筒排放 (DA004)
	谷朊粉包装废气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H20m, D0.6m 排 气筒排放 (DA005)
	淀粉干燥废气 (1#线)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2.5m 排 气筒排放 (DA008)
	淀粉干燥废气 (2#线)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废水	淀粉浆液浓缩产 生的上清液废水	COD、氨氮、 SS 等	现有污水处理站 处理	冠县污水处理 厂处理后达标 排入一干渠
固废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袋装面粉的废包 装袋	尼龙、面粉 等	外卖给废品收购站	
	职工生活垃圾		由环卫定期清理	
噪声	泵、绞龙、风机 等	Leq	减震、隔声	

南厂区谷朊粉生产线改造现场拆除照片：



项目生产过程产污情况见表 2-8。

表 2-8 项目产污情况一览表

类别	名称	污染物	防治措施	排放/处置去向
废气	罐车装面粉上料 废气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0.5m 排气 筒排放 (DA001)
	袋装面粉上料废 气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和面废气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0.35m 排气 筒排放 (DA002)
	谷朊烘干废气 (1# 线)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1.8m 排气 筒排放 (DA003)

	谷朊烘干废气（2#线）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1.6m 排气筒排放（DA006）
	谷朊烘干废气（3#线）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1.6m 排气筒排放（DA007）
	粗谷朊粉磨粉废气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1.2m 排气筒排放（DA004）
	谷朊粉包装废气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H20m, D0.6m 排气筒排放（DA005）
	淀粉干燥废气（1#线）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H35m, D2.5m 排气筒排放（DA008）
	淀粉干燥废气（2#线）	粉尘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污水处理站废气	臭气浓度、硫化氢、氨	臭气经收集、酸洗+碱喷淋	H25m, D1.15m 排气筒排放（DA022）
废水	淀粉浆液浓缩产生的上清液废水	COD、氨氮、SS 等	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	冠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入一干渠
固废	危险废物废润滑油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	尼龙、面粉等	外卖给废品收购站	
	职工生活垃圾		由环卫定期清理	
噪声	泵、绞龙、风机等	Leq	减震、隔声	

##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主要变动情况见表 2-9。

表 2-9 项目主要变动情况表

项目	环评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更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更	
主体工程	筒仓	谷朊粉配套面料仓 36 座, 规格 $\phi 3800 \times 21000$	77 个储存罐, 设备尺寸 $\phi 2800 \times 21000$	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勘探地基存在下沉风险, 减少袋装面粉储存产生无组织气体排放, 在储存总量一万吨不变的情况下将 36 个储存罐减少单罐容积, 置换为 77 个储存罐, 设备尺寸 $\phi 2800 \times 21000$ , 增加了基础支撑	否
	其他设备	和面积 4 台、均质机 5 台、三相分离机 5 台、熟化罐 3 台、粉碎机 2 台	和面积 3 台、均质机 3 台、三相分离机 3 台、熟化罐 4 台、粉碎机 3 台	和面机减少 1 台; 均质机减少 2 台; 三相分离机减少 2 台; 熟化罐增加	否

				1台；粉碎机增加1台	
环保工程	废气	谷朮粉生产线罐装面粉上料废气，处理后通过 H35m，D0.8m 排气筒排放	袋装面粉废气合并至罐装面粉废气，处理后通过 H35m，D0.5m 排放口排放（DA001）；	增加一根一般排气筒	否
		谷朮粉生产线袋装面粉上料废气和和面废气处理后，这两股废气通过 H35m，D0.8m 高排气筒排放；	和面废气处理后，通过 H35m，D0.35m 单独排放（DA002）；		
		谷朮粉生产线烘干废气（1#线），处理后，通过 H35m，D0.8m 排气筒排放；	谷朮粉烘干废气（1#线）处理后，通过 H35m，D1.8m 排气筒排放（DA003）；		
		谷朮粉生产线烘干废气（2#线）处理后，通过 H35m，D0.8m 排气筒排放；	谷朮粉烘干废气（2#线）处理后，通过 H35m，D1.6m 排气筒排放（DA006）；		
		（5）谷朮粉生产线烘干废气（3#线）、粗谷朮粉磨粉废气、谷朮粉包装废气，分别处理后，这3股废气通过 H35m，D2.0m 排气筒排放；	谷朮粉烘干废气（3#线）废气处理后，通过 H35m，D1.6m 排气筒排放（DA007）；粗谷朮粉磨粉废气处理后，通过 H35m，D1.2m 排气筒排放（DA004）；包装废气处理后，通过 H20m，D0.6m 排气筒排放（DA005）；		
		（6）谷朮粉生产线淀粉干燥废气（1#线）处理后，通过	淀粉干燥废气（1#线）、淀粉干燥废气（2#线），分别		

	H35m, D0.8m 高排气筒排放;	处理后, 合并处理通过 H35m, D2.5m 排气筒排放 (DA008)		
--	---------------------	---------------------------------------	--	--

本项目与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文件中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照情况如下：

表 2-10 项目变动内容与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对照情况

项目	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列出的重大变动清单	本项目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开发、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本项目产品方案未发生变化，储存总量不变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本项目厂址未发生改变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本项目不新增产品品种和生产工艺	否

	<p>(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p> <p>(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p> <p>(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p>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未发生变化	否
环保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废水、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依托经现有 0.8 万 m <sup>3</sup> /d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水须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要求，同时满足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接管要求后，排入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排放口均属于一般排放口，污染物种类不变，由监测数据可知，污染物可达标排放，排放量不增加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噪声、地下水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谷朮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外卖废品收购站；废润滑油更换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变化	否
--	-------------------------------------	-----	---

本项目与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淀粉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文件中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照情况如下：

项目	淀粉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本项目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规模	1.淀粉或淀粉制品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本项目生产能力未发生变化	否
建设地点	2.项目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内新增环境敏感点	本项目厂址未发生变化	否
生产工艺	3.原料变更导致新增污染物项目或排放量增加	本项目原来未发生变化	否
	4.因辅料或产品改变新增工艺设备或变更生产工艺，并导致新增污染物项目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本项目辅料或产品未发生变化	否
	5.因燃料变化，导致新增污染物项目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本项目不涉及燃料	否
环境保护措施	6.废水、废气处理工艺或处理规模变化，导致新增污染物项目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除外）	本项目依托经现有 0.8 万 m <sup>3</sup> /d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水须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要求，同时满足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接管要求后，排入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否
	7.HJ 860.2 规定的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	本项目设计的排放口均属于一般排放口	否

	8.新增废水排放口；废水排放去向改为农田灌溉或土地利用，或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无新增废水排放口	否
	9.固体废物种类或产生量增加且自行处置能力不足，或固体废物处置方式由外委改为自行处置，或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	谷朮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外卖废品收购站；废润滑油更换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否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淀粉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分析，项目性质、规模、实际建设地点、生产工艺、防治污染的措施与环评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建设过程发生的主要变化为：

（1）环评阶段谷朮粉配套面料仓 36 座、规格  $\phi 3800 \times 21000$ ，实际建设 77 个储存罐、规格  $\phi 2800 \times 21000$ ，储存能力不变。

（2）废气（主要是粉尘）处理措施与环评及批复一致，根据设备布局情况，优化了排放口组合。同时，包装废气由合并处理改为单独处理，增加了 1 根排气筒（排放口高度为由 35m 变为 20m）。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农副食品加工业—淀粉工业》，该类排气筒为一般排放口。

（3）减少 1 台和面机、2 台均质机、2 台三相分离机；增加 1 台熟化罐、1 台粉碎机。

### 表三、建设项目污染物治理措施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废气

该项目废气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见下表。

表 3-1 该项目废气产生及污染防治设施情况

环评要求				实际情况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排放去向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排放去向
罐车装面粉上料废气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袋装面粉废气合并至罐装面粉废气排放口排放 (DA001)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袋装面粉上料、和面废气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和面废气单独排放 (DA002)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谷朮烘干废气 (1#线)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谷朮粉烘干废气 (1#线) (DA003)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谷朮烘干废气 (2#线)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2#谷朮粉烘干废气排放口 (DA006)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谷朮烘干废气 (3#线)、粗谷朮粉磨粉、包装废气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3#谷朮粉烘干废气排放口 (DA007)、包装废气排放口 (DA005)、谷朮粉粉碎废气排放口 (DA004)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分别经 35m、20m 和 35m 高排气筒排放
淀粉干燥废气 (1#线)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1#淀粉烘干废气排放口 (DA008)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淀粉干燥废气 (2#线)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2#淀粉烘干废气排放口 (DA008)	颗粒物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	经 35m 高排气筒排放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DA022)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酸洗+碱喷淋除臭	后由 2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DA022)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酸洗+碱喷淋除臭	后由 2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本项目建设工程：1) 因袋装面粉废气于和面废气排放口距离较远，与罐装面粉排放口距离近，现将袋装面粉废气合并至罐装面粉废气排放口排放，和面废气单独排放，原有废气污染物治理设施不变；

2) 谷朮粉烘干废气（3#线）、粗谷朮粉磨粉废气、包装废气环节因现场距离较远合并不便，实际建设时谷朮粉烘干废气（3#线）为一根排放口，粗谷朮粉磨粉废气为一根排放口，包装废气环节为一根排放口，原有废气治理设施不变；

3) 因豌豆淀粉项目未进行建设，淀粉干燥废气（2#线）与淀粉干燥废气（1#线）环节合并为一根排放口排放，建设高度 35m，原有废气治理设施不变。

现场照片：



DA001



DA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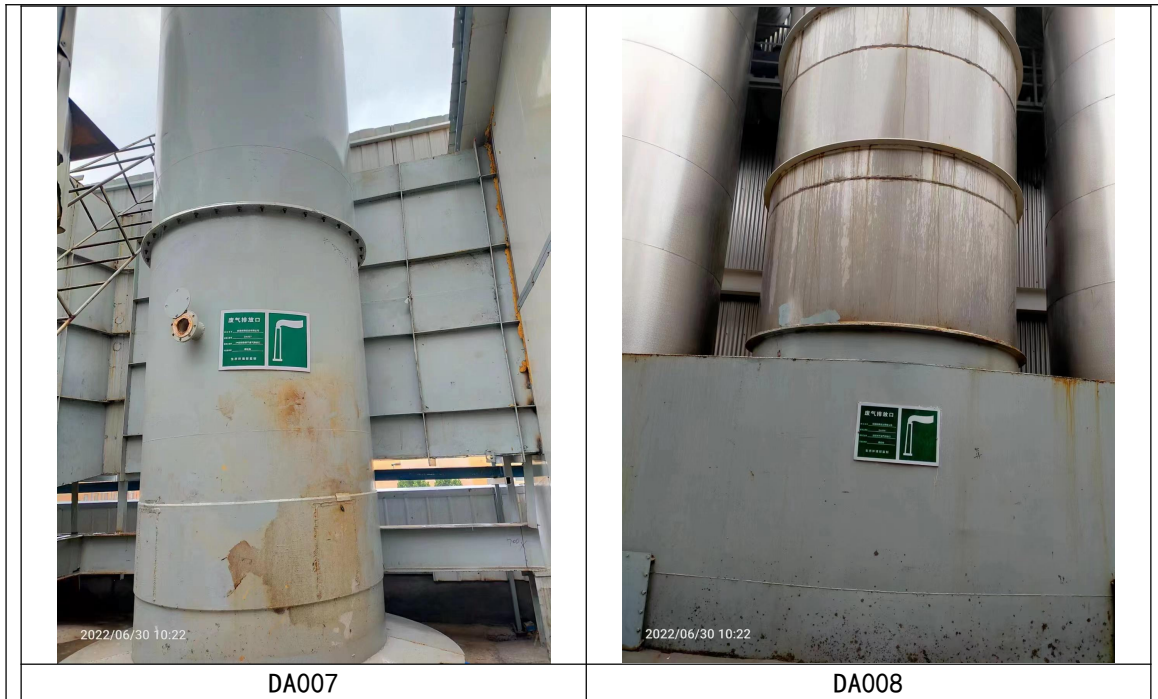


DA003



DA004





## 2、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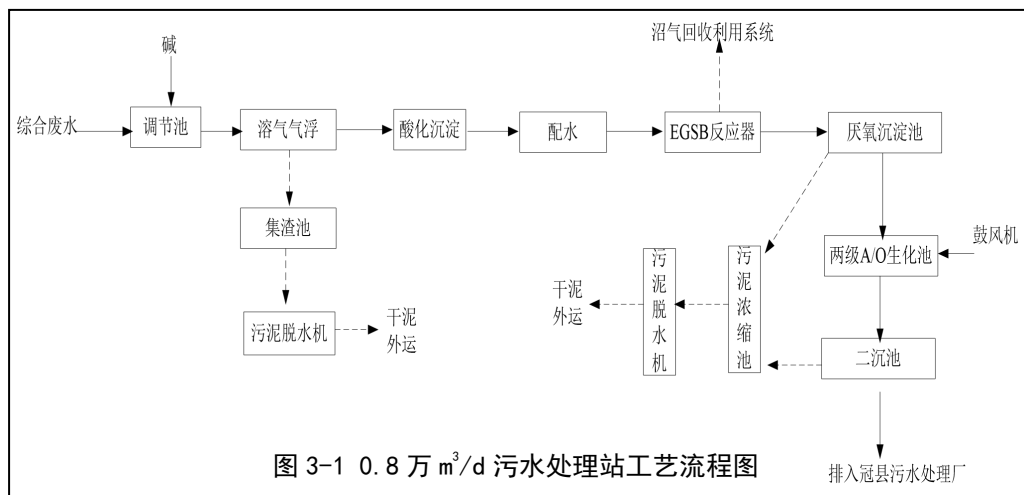
本项目排水主要包含谷朊粉生产线淀粉浆液浓缩产生的上清液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设备冲洗水和职工生活污水。项目废水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3-2 验收项目废水排放情况汇总表

编号	废水名称		废水产生量		COD mg/L	氨 氮 mg/ L	总 磷 mg/ L	总 氮 mg/ L	全 盐 量 mg/ L	其 他	排 放 规 律
			m <sup>3</sup> /a	m <sup>3</sup> /d							
1	工 艺 废 水	谷朊粉生 产线淀粉 浆液浓缩 产生的上 清液废水	281048.58	936.8 3	≤14000	≤50	≤50	≤15 0	--	--	连续
2	地面冲洗废水		2160	7.2	≤300	≤30	≤50	≤15 0	--	--	间歇
3	设备冲洗水		2200	7.33	≤2000	≤50	≤50	≤15 0	--	--	间歇
4	生活污水		3600	12.00	≤300	≤30	--	--	--	--	连续
合计			289008.58	963.3 6	--	--	--	--	--	--	--



废水依托北厂现在 0.8 万 m<sup>3</sup>/d 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该污水处理中采用预处理+ EGSB 厌氧反应器+沉淀+A/O 硝化反硝化相结合的物化、生化处理工艺废水处理工艺，出水水质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要求，同时满足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接管要求后，汇同循环冷却排污水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排入一干渠，最终汇入马颊河。0.8 万 m<sup>3</sup>/d 污水处理站工艺流程见下图。



依托污水处理站环保设施及总排水口照片：





### 3、噪声

本项目噪声设备主要为粉碎机、绞龙、风机、泵类等，噪声强度一般为 70~95dB(A)，排放规律为连续排放。

本项目各噪声设备均位于室内，采取减震措施、墙体隔音、距离衰减等防治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独立封闭车间

###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包括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废润滑油和职工生活垃圾。



(1) 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

谷朊粉的原料面粉，约 15 万吨为袋装，面粉的规格约 25kg/袋，则面袋的量约为 600 万个，面袋的重量约 0.1kg/个，则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约 600t/a，外卖废品收购站。

(2) 废润滑油

项目生产设备需使用润滑油润滑，产生废润滑油约 0.5t/a，属于危险废物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非特定行业，900-249-08，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危险特性 T，I，更换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3) 职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按 1kg/人·d 计算，项目劳动定员 15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表 3-3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与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属性	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废润滑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5	设备维护	液态	矿物油等		每月	T，I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2	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	/	600	包装	固态	面、尼龙等		每天	无	外卖废品收购站
3	职工生活垃圾			/	45	职工生活	固态	果皮、纸屑、办公垃圾等		每天	无	由环卫定期清运
固废合计					645.5	--						



危废间外部



危废间内部

## 5、其他环保设施

### (1) 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制度

环境管理与环境监测是企业管理中的重要环节。在企业中，建立健全的环保机构，加强环境管理工作，把环保工作纳入生产管理，对于减少企业污染物排放，促进资源的合理利用与回收，提高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有重要意义。为加强公司管理，杜绝污染，完善环境保护措施，特制定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环境管理制度。

#### 1) 环境管理

公司设置环保科负责全厂日常环境管理工作，主要职责由以下几项内容组成：

- ①协助领导贯彻执行环保法规和标准；
- ②组织制定全厂的环境保护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 ③参与本厂环保工程设施的论证、设计，监督设施的安装调试，落实“三同时”制度的实施，推广环保先进经验和新技术，推进清洁生产技术和改善环境质量；
- ④负责全厂的环境管理、环保知识的宣传教育和新技术推广；
- ⑤定期检查环保设施运转情况，发现问题及时解决；
- ⑥掌握全厂污染状况，建立污染源档案和环保统计；
- ⑦按照上级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制定环保监测计划，并组织、协调完成监测任务；

⑧制定环境监测的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组织和协调废气处理设施和环境监测工作的正常运行；

⑨负责定期监测各排污环节所排放污染物是否排放标准，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并采取相应措施；

⑩参与工程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工作，负责环保设施运行过程中的监测分析工作和污染事故的调查工作；

⑪完成预定的监测计划，建立监测报表、分析数据统计档案和填报环境报告；

⑫注意和了解生产排污和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随时掌握生产排污量是否正常，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及时解决。

#### 档案室及档案照片：



## 2) 环境风险

本项目可能发生的事故类型为粉尘爆炸。粉尘可分为可燃粉尘和不可燃粉尘两类，其中可燃粉尘是指与氧发生热反应的粉尘，含有碳、氢元素的有机物，它们在空气（氧气）中都能发生燃烧反应，生成二氧化碳、一氧化碳和水；某些金

属粉尘也可与空气（氧气）发生氧化反应生成金属氧化物，并放出大量的热。不可燃粉尘是指与氧不发生反应或不发生放热反应的粉尘。本项目所涉及到的面粉粉尘属于可燃粉尘。

粉尘爆炸是指在爆炸极限范围内遇到热源（明火或高温），火焰瞬间传播于整个混合粉尘空间，化学反应速度极快，同时释放大量的热，形成很高的温度和很大的压力，

系统的能量转化为机械功以及光和热的辐射，具有很强的破坏力。当空气中悬浮的可燃粉尘浓度达到一定值，又遇有点火源时，就会造成燃烧爆炸。爆炸冲击波在传播过程中，还会扰动原来静止沉积状态的粉尘，使原来不具备粉尘爆炸条件的地区和场所，具备了粉尘爆炸的条件，它们在高温和火焰的共同作用下，立刻又会引起二次爆炸。

粉尘爆炸发展过程为：首先是悬浮的粉尘在热源作用下迅速地干馏或气化而产生可燃气体；然后可燃气体与空气混合而燃烧；最后粉尘燃烧释放出热量，以热传导和火焰辐射的方式又传给燃烧，如此循环地进行下去。随着每个循环的逐次进行，其反应速度逐渐加快，通过剧烈的燃烧，最后形成爆炸。这种爆炸反应以及爆炸火焰速度、爆炸波速度、爆炸压力等将持续加快和升高，并呈跳跃式的发展。粉尘爆炸的特点主要有以下四点：第一，燃烧速度或爆炸压力上升速度比气体爆炸要小，但燃烧时间长，产生的能量大，所以焚烧和破坏程度大；第二，发生爆炸时，有燃烧粒子飞出，如果飞到可燃物或人体上，会使可燃物局部严重碳化和人体严重烧伤；第三，静止堆积的粉尘被风吹起悬浮在空气中时，如果有点燃源就会发生第一次爆炸，爆炸产生的冲击波又使其它堆积的粉尘扬起，而飞散的火花和辐射热可提供点火源又引起第二次爆炸，最后使整个粉尘存在场所受爆炸破坏；第四，即使参与爆炸的粉尘量很小，但由于伴随有不完全燃烧，故燃烧气体中含有大量的有毒气体——一氧化碳，所以会引起中毒。

依托北厂嘉华油脂的1座容积2000m<sup>3</sup>（40m×10m×5m）事故水池，可满足本项目事故水171.087m<sup>3</sup>收集需求，事故废水不会排出厂区，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单位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包含本项目建设内容），并在聊城市生态环境局冠县分局备案。

(3)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

1) 设置了规范的排污口，按照 GB1556.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中有关规定设置了规范的废水排放标识牌、废气排放标志牌等；

2) 本项目共设置 7 根 35m 高和 1 根 20m 高的排气筒，设置了规范的采样孔和监测平台。



厂区总排水口



危废暂存间

(4) 排污许可证申领情况

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部令 第 48 号）、《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总则》（HJ942-2018），建设单位已办理排污许可证（编号：91371525790366567X002Q，已包括本项目建设内容）。

(5) “三同时”落实情况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工程总投资为 12235 万元，环保投资为 427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 3.5%。在建设单位协助下对本项目实际环保投资进行了核查，环保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4 本项目环保投资落实情况

序号	项目		实际投资（万元）
1	废气处理	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排气筒	385
2	噪声治理	减震、隔音、衰减	40

3	固废	一般固废及危险废物的转存	2
合计			427

建设单位委托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编制完成了《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取得冠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的批复（冠行审环评表[2021]25 号）。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按照环评批复要求进行设计、施工和试生产，满足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要求。

#### （6）“以新带老”措施

项目环评（及批复）提出的“以新带老”措施包括共有 7 项，其中 4 项在环评阶段即已整改完成，剩余 3 项完成情况如下：1.完善酒精装置附近初期雨水导排设施：目前正在整改；2.危废间设置引风，规范渗滤液导排装置，细化分类收集，完善防风、防盗、防雨、防渗措施：目前正在整改；3.完善北厂区的污泥压滤和堆存车间恶臭气体的收集口：已整改完成。

表 3-5 现有工程存在的问题及解决方案

序号	问题	整改方案	整改情况
1	南厂区面粉包装线，为减少面粉在该工序被负压大量吸走造成浪费。集气罩上方和管道之间敞口，面粉尘存在无组织排放的产尘点。	集气罩和管道采用布袋性质的软连接，既避免工艺中负压吸走物料造成浪费，又可以调整风量，减少无组织面粉尘的排放量。	环评阶段即已整改完成
2	南厂区面粉车间的小麦上料工序，振动筛废料出口和收集袋未密闭，粉尘无组织排放	振动筛废料出口和收集袋密闭连接，减少无组织排放量。	环评阶段即已整改完成
3	酒精装置附近初期雨水导排不畅，存在环境风险事故水收集的隐患	《关于构建全省环境安全防控体系的实施意见》（鲁环发[2009]80 号）的要求进行三级防空体系的建设和完善三级防控体系：一级防控将污染物控制在围堰内；二级防控将污染物控制在事故池内；三级防控将污染物控制在厂界内。装置围堤和导排需建设和完善，南厂区、北厂区的初期雨水和事故水的导排系统。按要求设置截止阀，事故状态时，保证事故废水和初期雨水可自流进入事故水池；切换阀门，后期雨水可经北厂区雨水总排口出厂	正在整改

4	危险废物暂存仓库建设不规范。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山东省危险废物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等的要求规范危废暂存场所,对危险废物分类分质妥善收集暂存,暂存场所设置引风及渗滤液导排装置,具备防风、防盗、防雨、防渗等功能。	正在整改
5	北厂区的污泥压滤和堆存车间,恶臭气体的收集口设置不合理	该车间进一步优化总平面布置,在满足存储的条件下,缩减污泥堆存量和堆存区面积。针对污泥堆存区、压滤区设置专门的废气收集措施。板框压滤机顶部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后排至现有工程污水处理站的废气治理设施处理。在污泥板框压滤机的下方,为全密闭的料仓,底部配套输送皮带。	已完成
6	南厂区的污水处理站,A/O池为敞口运行	封闭 A/O 池,废气引至现有治理设施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环评阶段即已整改完成
7	南厂区的饲料加工包装车间,无粉尘处理设施	饲料输送、上下料、包装等环节密闭。尤其是包装环节,密闭后,包装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环评阶段即已整改完成



## 表四、环评结论、建议及环评批复的要求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 一、结论

#### 1、项目概况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隶属于冠县新瑞集团。新瑞集团创建于 2003 年 5 月，位于山东省聊城市冠县，紧邻 S329 省道，新瑞集团总占地面积 900 余亩、员工 1000 余人，是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现代化农业产业化大型企业。

项目建设内容包含：新建 7 大类生产线：酸化面粉生产线、专用面粉生产线、谷朊粉生产线、豌豆生产线（包含豌豆预处理、豌豆蛋白/小麦水溶蛋白）、面筋生产线、组织蛋白生产线、医用酒精生产线；现有谷朊粉生产线产能和设备减半；配套建设原料筒仓、原料仓库、罐区、成品仓库；其他公辅工程依托现有工程。

####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农副产品加工项目谷朊粉生产加工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鼓励类项目，“十九、轻工”之“27、营养健康型大米、小麦粉（食品专用米、发芽糙米、留胚米、食品专用粉、全麦粉及营养强化产品等）及制品的开发生产；传统主食工业化生产；杂粮加工专用设备开发与生产；粮油加工副产物（稻壳、米糠、麸皮、胚芽、饼粕等）综合利用关键技术开发应用”。

本项目生产小麦淀粉，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限制类中“十二、轻工”之“23、年加工玉米 45 万吨以下、绝干收率在 98%以下玉米淀粉（蜡质玉米、高直链玉米等特种玉米年加工规模 1 万吨以下）”；淘汰类中“十二、轻工”之“27、年处理 15 万吨以下、总干物收率 97%以下的湿法玉米淀粉生产线（特种玉米淀粉生产线除外）”。

综上，本项目采用的生产工艺，设备，生产的产品等均满足《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要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 3、用地性质符合性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位于冠县综合工业园区，武训大道东，现有厂区内。项目厂



址区域规划为工业用地，符合用地规划要求。项目主要进行农产品的加工，符合园区的产业定位。

因此，本项目符合冠县综合工业园区的规划。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规划要求。符合环大气[2017]121号关于印发《“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

#### 4、营运期环境影响

##### (1) 大气环境

##### 1) 有组织废气

拟建项目各生产线的有组织废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通过配套的环保设施处理后排放。各排气筒及等效排气筒的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可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重点控制区的标准要求（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

##### 2) 无组织废气

本次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罐区无组织废气和各车间的异味。

①罐区无组织废气 罐区废气无组织排放主要为储罐的大小呼吸。本次评价仅考虑固定顶罐污染物的排放。参考《石油库节能设计导则》（SH/T3002-2000）中推荐公式计算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氯化氢产生量按照年使用量的0.1‰核算，项目年使用31%的盐酸3200t/a，则氯化氢产生量为0.32t/a，采用碱喷淋吸收（效率90%），则排放量为0.032t/a。

储罐废气引入碱喷淋塔处理后排放，乙醇引入医用酒精车间废气治理设施三级水吸收后转化为有组织排放。

##### ②各车间异味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农产品加工项目，在谷朊粉、豌豆、小麦水溶蛋白、面筋的湿加工段，在操作不当的情况下，可能会产生异味。企业定期对设备进行清洗和维护，可减少异味的产生和排放。根据现有工程的监测数据，厂界臭气、氨、硫化氢可满足相应排放标准的要求。

目前，0.4 万 m<sup>3</sup>/d 的污水处理站和 0.8 万 m<sup>3</sup>/d 的污水处理站均进行了加盖密封，可有效降低异味气体的产排。

## （2）水环境

本项目排水主要包含谷朊粉生产线淀粉浆液浓缩产生的上清液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设备冲洗水和职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除循环冷却排污水）及生活污水全部依托新瑞集团现有的规模为 0.8 万 m<sup>3</sup>/d 污水处理站处理。

项目废水经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能够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排入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排入一干渠，最终汇入马颊河。

项目废水不直排地表水体，地表水评价等级为三级 B，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周围地表水环境造成大的影响。

## （3）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包括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废润滑油和职工生活垃圾。

### 1) 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

谷朊粉的原料面粉，约 15 万吨为袋装，面粉的规格约 25kg/袋，则面袋的量约为 600 万个，面袋的重量约 0.1kg/个，则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约 600t/a，外卖废品收购站。

### 2) 废润滑油

项目生产设备需使用润滑油润滑，产生废润滑油约 0.5t/a，属于危险废物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非特定行业，900-249-08，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危险特性 T，I，更换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3) 职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按 1kg/人·d 计算，项目劳动定员 30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90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4)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标准要求要求进行防渗处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粘贴符合标准要求的标签。

危险废物的转移、处置符合相应标准要求，定期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

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 (4) 声环境

本项目噪声设备主要为粉碎机、绞龙、风机、泵类等，噪声强度一般为 70~95dB(A)，排放规律为连续排放。

本项目各噪声设备均位于室内，采取减震措施、墙体隔音、距离衰减等防治措施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最近的敏感目标为东北厂界外的后小化村（E、N，14.6m），项目生产类设备靠厂区中西部布置，经减震、隔声、距离衰减后，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区标准要求。

#### (6) 环境风险

本项目厂区最大存在总量的较小，主要涉及的风险事故类型为毒物泄漏和火灾、爆炸事故。发生事故时，主要的危险因子为火灾、爆炸伴生的产生的 CO，会对周围的环境空气产生一定的影响。

企业在加强日常管理的情况下，可有效的防止毒物泄漏、火灾、爆炸事故的发生。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符合用地性质要求，符合“三线一单”等相关规划要求，在各种污染防治措施落实的条件下，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其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类别	检验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1.0mg/m <sup>3</sup>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型 (QL-01-213) ZR-3260D 型 (QL-01-196)、低浓度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型 (QL-01-088)、电子天平 EX125DZH (QL-01-050)、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RG-AWS9 (QL-01-049)
	硫化氢	国家环保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五篇 第四章十(三)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0.01mg/m <sup>3</sup>	双路烟气采样器 ZR-3710 型 (QL-01-060)、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PC (QL-01-006)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25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GB/T 14675-1993 空气质量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气体真空采样箱 (QL-02-060) 聚酯无臭袋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0.001mg/m <sup>3</sup>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QL-01-064、205、201、202)、电子天平 AUW120D (QL-01-008)
	硫化氢	国家环保总局(2003)第四版(增补版)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三篇 第一章十一(二)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B)	0.001mg/m <sup>3</sup>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QL-01-064、205、201、202)、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PC (QL-01-006)
	氨	HJ 533-2009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0.01 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GB/T 14675-1993 空气质量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	真空瓶
污水	pH 值	HJ 1147-2020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QL-01-016)
	化学需氧量	HJ 828-2017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4mg/L	滴定管 (QL-03-022-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HJ 505-2009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0.5mg/L	生化培养箱 LRH-250 (QL-01-017)

ZR-3260D 型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2021.12.22、2022.06.01、 2022.06.02、2022.05.31	检定
具塞滴定管	2021.01.12	检定
电子天平 FA2004	2021.12.28	检定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2021.12.28	检定
生化培养箱 LRH-250	2021.12.28	校准
便携式酸度计 PHB-4	2021.12.28	检定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6100PC	2021.12.28	检定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GH-60E 型	2021.09.18	检定
电子天平 EX125DZH	2021.12.28	检定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RG-AWS9	2021.12.28	校准
电子天平 AUW120D	2021.12.28	检定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2022.01.04	检定
声校准器 AWA6021A	2021.12.21	检定

表 5-8 污水-标准物质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计量单位	质控样品信息				
		批号	测定值	标准值	不确定度	是否合格
化学需氧量	mg/L	B21080026	13	12.9	±0.8	合格
总磷	mg/L	B21070294	0.43	0.427	±0.019	合格
总氮	mg/L	B21070490	4.42	4.44	±0.20	合格
氨氮	mg/L	B21070489	1.45	1.49	±0.07	合格

##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及标准

验收执行标准：

### 1、废气

表 6-1 有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排气筒	项目	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执行标准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排放 (kg/h)	
DA001	颗粒物	10	35	31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9) 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重点控制区；《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限值
DA002		10	35	31	
DA003		10	35	31	
DA004		10	35	31	
DA005		10	20	5.9	
DA006		10	35	31	
DA007		10	35	31	
DA008		10	35	31	
DA022	臭气浓度	/	25	600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2
	氨	/	25	14	
	硫化氢	/	25	0.90	

表 6-2 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

项目	排放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执行标准
颗粒物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2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表 1
氨	1.5	
硫化氢	0.06	

### 2、废水

本项目排水主要包含谷朊粉生产线淀粉浆液浓缩产生的上清液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设备冲洗水和职工生活污水。生产废水（除循环冷却排污水）及生活污水全部依托新瑞集团现有的规模为 0.8 万 m<sup>3</sup>/d 污水处理站处理。

项目废水经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放能够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排入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处理，排入一干渠，最终汇入马颊河。

表 6-3 废水排放标准限值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标准限值 mg/L		
		GB/T31962-2015 B 等级标准	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排放限值
1	pH	6.5~9.5	6~9	6~9
2	COD	500	500	500
3	BOD <sub>5</sub>	350	/	350
4	SS	400	400	400
5	氨氮	45	35	35
6	总氮	70	50	50
7	总磷	8	5	5
8	动植物油	100	/	100
9	色度	/	30	30

### 3、噪声

表 6-4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单位：dB(A)）

噪声	类别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65	55

### 4、固废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 验收监测内容：

### 1、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6-5。

表 6-5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有组织 废气	DA001 面粉储存废气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检测 2 天
	DA002 和面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3 1#谷朊粉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4 谷朊粉粉碎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5 包装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6 2#谷朊粉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7 3#谷朊粉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08 淀粉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		
	DA022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气筒出口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无组织 废气	厂界外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厂界外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气象因子（气温、气压、风向、风速、总云、低云）	4 次/天，连续检测 2 天

### 2、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见表 6-6。

表 6-6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车间废水排放口	pH、色度、COD、BOD <sub>5</sub> 、SS、NH <sub>3</sub> -N、总磷、总氮、动植物油、全盐量、流量	4 次/天，监测 2 天
污水总排放口 (DW001)		

### 3、厂界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见表 6-7。

表 6-7 噪声监测点位及频次一览表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1	东厂界外 1m	厂界环境噪声、气象条件	昼、夜各检测 1 次，连续检测 2 天
2	东厂界外 1m		
3	南厂界外 1m		



4	西厂界外 1m		
5	北厂界外 1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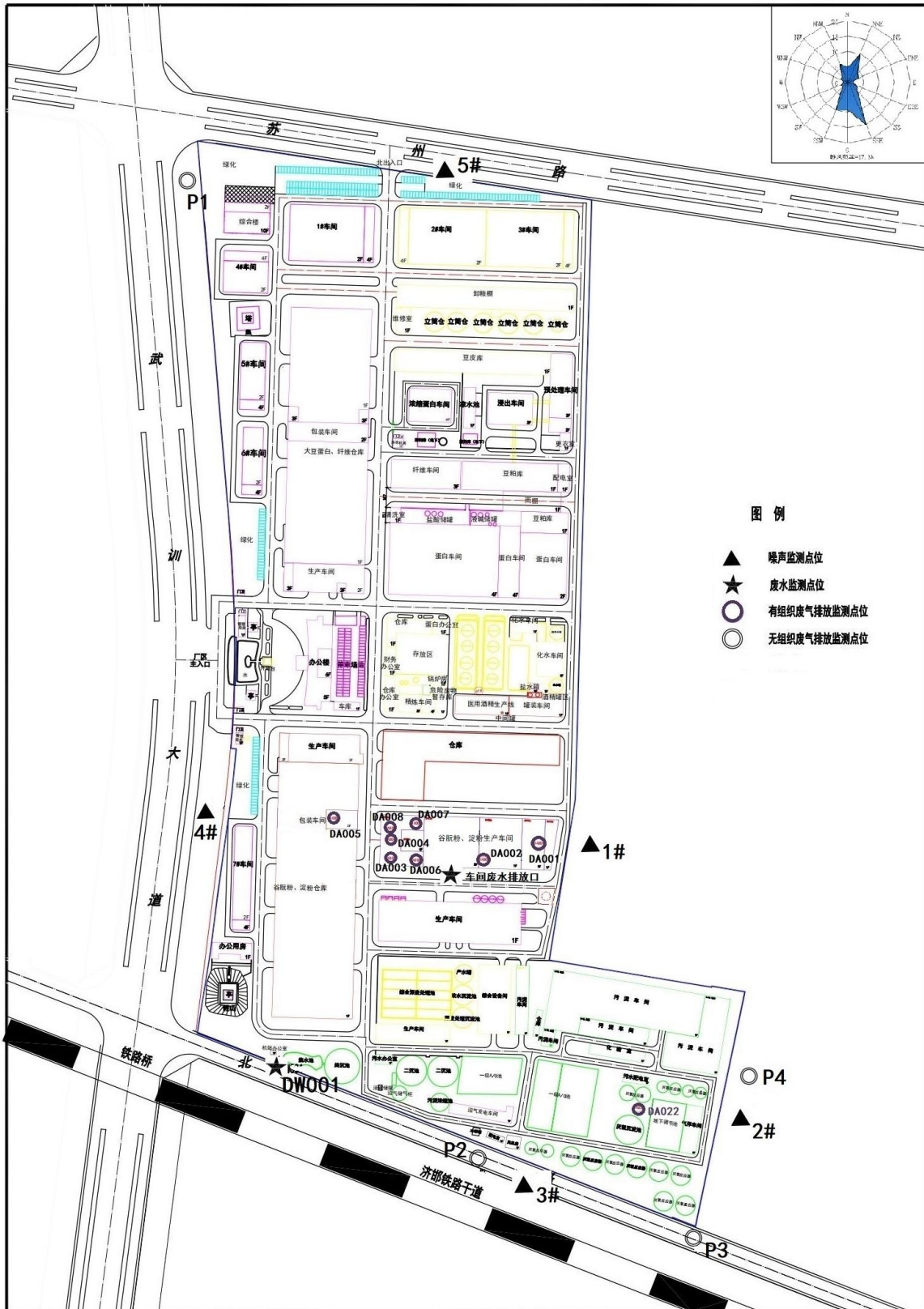


图 6-1 监测布点图

##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 验收调查期间生产工况：

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12 日至 2022 年 06 月 13 日依据“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检测方案”，对该项目的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污水、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检测，并编写检测报告。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工况证明（见附件），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100%，主要设备正常运行，因此本次验收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核查情况

时间	产品	设计生产能力 (t/a)	实际产量 (t/a)	生产负荷 (%)
2022.6.12	谷朊粉	45000	45000	100
	淀粉	120000	120000	100
2022.6.13	谷朊粉	45000	45000	100
	淀粉	120000	120000	100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均大于设计负荷的 100%，环保设施正常运行，能够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

### 验收监测结果：

#### 1、废气

#####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分别见下表。

表 7-2 DA00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地点			DA001 面粉储存废气 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6.12			2022.06.13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检测地点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样品编号	G220612 K-06-01	G220612 K-06-02	G220612 K-06-03	G220613 K-06-01	G220613 K-06-02	G220613 K-06-03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6333	7296	6983	7398	7426	7359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6	4.3	5.4	4.5	4.1	4.4
	排放速率 (kg/h)	2.91×10 <sup>-2</sup>	3.14×10 <sup>-2</sup>	3.77×10 <sup>-2</sup>	3.33×10 <sup>-2</sup>	3.04×10 <sup>-2</sup>	3.24×10 <sup>-2</sup>
排气筒高度 (m)	H=35						
内径 (m)	d=0.5						
备注	/						

表 7-3 DA00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地点		DA002 和面废气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6.12			2022.06.13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样品编号		G220612 K-07-01	G220612 K-07-02	G220612 K-07-03	G220613 K-07-01	G220613 K-07-02	G220613 K-07-03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4668	4574	4551	4410	4499	4488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7	5.0	4.1	5.2	5.6	4.9		
	排放速率 (kg/h)	2.19×10 <sup>-2</sup>	2.29×10 <sup>-2</sup>	1.87×10 <sup>-2</sup>	2.29×10 <sup>-2</sup>	2.52×10 <sup>-2</sup>	2.20×10 <sup>-2</sup>		
排气筒高度 (m)		H=35							
内径 (m)		d=0.35							
备注		/							

表 7-4 DA00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地点		DA003 1#谷朊粉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6.12			2022.06.13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样品编号		G220612 K-08-01	G220612 K-08-02	G220612 K-08-03	G220613 K-08-01	G220613 K-08-02	G220613 K-08-03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129383	129449	130652	128968	128116	126068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5.2	5.6	5.0	6.0	5.1	5.5		
	排放速率 (kg/h)	0.673	0.725	0.653	0.774	0.653	0.693		
排气筒高度 (m)		H=35							
内径 (m)		d=1.8							
备注		/							

表 7-5 DA004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地点		DA004 谷朊粉粉碎废气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6.12			2022.06.13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样品编号		G220612 K-09-01	G220612 K-09-02	G220612 K-09-03	G220613 K-09-01	G220613 K-09-02	G220613 K-09-03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65313	65436	64696	65574	64456	64561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6.4	5.8	5.1	5.0	5.6	6.3
	排放速率 (kg/h)	0.418	0.380	0.330	0.328	0.361	0.407
排气筒高度 (m)		H=35					
内径 (m)		d=1.2					
备注		/					

表 7-6 DA00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地点		DA005 包装废气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6.12			2022.06.13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样品编号	G220612 K-10-01	G220612 K-10-02	G220612 K-10-03	G220613 K-10-01	G220613 K-10-02	G220613 K-10-03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8015	8002	8357	7803	7865	7835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4.5	3.6	4.8	3.7	4.3	4.6
	排放速率 (kg/h)	3.61×10 <sup>-2</sup>	2.88×10 <sup>-2</sup>	4.01×10 <sup>-2</sup>	2.89×10 <sup>-2</sup>	3.38×10 <sup>-2</sup>	3.60×10 <sup>-2</sup>
排气筒高度 (m)		H=20					
内径 (m)		d=0.6					
备注		/					

表 7-7 DA006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地点		DA006 2#谷朊粉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6.12			2022.06.13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样品编号	G220612 K-11-01	G220612 K-11-02	G220612 K-11-03	G220613 K-11-01	G220613 K-11-02	G220613 K-11-03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77987	77820	77654	74186	76025	79244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4.9	5.7	4.6	5.6	5.1	5.2
	排放速率 (kg/h)	0.382	0.444	0.357	0.415	0.388	0.412
排气筒高度 (m)		H=35					
内径 (m)		d=1.6					
备注		/					

表 7-8 DA007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地点		DA007 3#谷朊粉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6.12			2022.06.13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样品编号		G220612 K-12-01	G220612 K-12-02	G220612 K-12-03	G220613 K-12-01	G220613 K-12-02	G220613 K-12-03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74300	77733	74251	77237	76190	77026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5	5.9	5.4	5.8	5.3	4.6
	排放速率 (kg/h)	0.334	0.459	0.401	0.448	0.404	0.354
排气筒高度 (m)		H=35					
内径 (m)		d=1.6					
备注		/					

表 7-9 DA008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检测地点		DA008 淀粉烘干废气排气筒出口
采样日期		2022.06.12			2022.06.13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样品编号		G220612 K-13-01	G220612 K-13-02	G220612 K-13-03	G220613 K-13-01	G220613 K-13-02	G220613 K-13-03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217303	214857	217802	218717	220442	225975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7	4.4	4.9	4.1	4.0	4.5
	排放速率 (kg/h)	1.02	0.945	1.07	0.897	0.882	1.02
排气筒高度 (m)		H=35					
内径 (m)		d=2.5					
备注		/					

表 7-10 DA02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2.06.12
检测地点		DA022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气筒出口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样品编号		G220612K-14-01		G220612K-14-02		G220612K-14-03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28807		28634		28009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45		1.29		1.36

	排放速率 (kg/h)	$4.18 \times 10^{-2}$	$3.69 \times 10^{-2}$	$3.81 \times 10^{-2}$
氨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78	1.60	1.85
	排放速率 (kg/h)	$5.13 \times 10^{-2}$	$4.58 \times 10^{-2}$	$5.18 \times 10^{-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309	549	412
排气筒高度 (m)		H=25		
内径 (m)		d=1.15		
备注		/		

表 7-11 DA02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有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2022.06.13
检测地点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气筒出口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样品编号	G220613K-14-01	G220613K-14-02	G220613K-14-03
标干流量 (Nm <sup>3</sup> /h)		26603	26440	26453
硫化氢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20	1.42	1.47
	排放速率 (kg/h)	$3.19 \times 10^{-2}$	$3.75 \times 10^{-2}$	$3.89 \times 10^{-2}$
氨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68	1.55	1.74
	排放速率 (kg/h)	$4.47 \times 10^{-2}$	$4.10 \times 10^{-2}$	$4.60 \times 10^{-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31	231	412
排气筒高度 (m)		H=25		
内径 (m)		d=1.15		

由上表可以看出，监测期间，DA001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5.4mg/m<sup>3</sup>、DA002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5.6mg/m<sup>3</sup>、DA003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6.0mg/m<sup>3</sup>、DA004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6.4mg/m<sup>3</sup>、DA005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4.8mg/m<sup>3</sup>、DA006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5.7mg/m<sup>3</sup>、DA007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5.9mg/m<sup>3</sup>、DA008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4.9mg/m<sup>3</sup> 均符合《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重点控制区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

DA022 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值为 549，硫化氢的最大排放速率为 0.0418kg/h、氨的最大排放速率为 0.0518kg/h 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的要求。

## (2) 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监测期间气象条件及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12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检测频次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2022.06.12	第 1 次	24.7	99.9	2.4	NW	5	3
	第 2 次	29.3	99.5	2.3	NW	5	2
	第 3 次	31.2	99.3	2.4	NW	4	2
	第 4 次	31.0	99.3	2.2	NW	5	3
2022.06.13	第 1 次	24.3	99.9	2.5	NW	5	3
	第 2 次	28.1	99.5	2.4	NW	6	3
	第 3 次	33.2	99.2	2.4	NW	5	2
	第 4 次	34.1	99.1	2.2	NW	4	2

表 7-13 无组织废气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				最大值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臭气浓度 (mg/m <sup>3</sup> )	2022-06-12	1	<10	12	13	<10	13
		2	11	14	13	15	15
		3	<10	15	<10	12	15
		4	<10	<10	<10	14	14
氨 (氨气) (mg/m <sup>3</sup> )	2022-06-12	1	0.07	0.13	0.14	0.12	0.14
		2	0.07	0.11	0.15	0.13	0.15
		3	0.08	0.15	0.16	0.14	0.16
		4	0.08	0.13	0.13	0.16	0.16
硫化氢 (mg/m <sup>3</sup> )	2022-06-12	1	0.009	0.018	0.018	0.013	0.018
		2	0.008	0.012	0.016	0.016	0.016
		3	0.010	0.016	0.015	0.014	0.016
		4	0.009	0.014	0.014	0.019	0.019
颗粒物 (mg/m <sup>3</sup> )	2022-06-12	1	0.269	0.327	0.364	0.314	0.364
		2	0.293	0.342	0.339	0.373	0.373
		3	0.307	0.332	0.350	0.353	0.353
		4	0.296	0.366	0.326	0.384	0.384
检测项目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				最大值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臭气浓度 (mg/m <sup>3</sup> )	2022-06-13	1	<10	<10	12	15	15
		2	<10	15	<10	11	15
		3	<10	14	14	<10	14
		4	<10	13	13	<10	13
氨 (氨气) (mg/m <sup>3</sup> )	2022-06-13	1	0.08	0.16	0.17	0.15	0.17
		2	0.10	0.17	0.16	0.17	0.17
		3	0.09	0.12	0.12	0.15	0.15
		4	0.08	0.14	0.13	0.14	0.14
硫化氢 (mg/m <sup>3</sup> )	2022-06-13	1	0.008	0.016	0.016	0.019	0.019
		2	0.009	0.015	0.017	0.017	0.017
		3	0.011	0.012	0.013	0.015	0.015
		4	0.010	0.018	0.014	0.017	0.018
颗粒物 (mg/m <sup>3</sup> )	2022-06-13	1	0.291	0.314	0.327	0.350	0.350
		2	0.267	0.334	0.346	0.371	0.371
		3	0.294	0.348	0.361	0.335	0.361

		4	0.282	0.357	0.382	0.366	0.382
--	--	---	-------	-------	-------	-------	-------

备注：ND 表示未检出

由上表可见，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水

全厂污水总排口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14。

表 7-14 污水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污水				采样日期				2022.06.12				标准 限值
检测地点	车间废水排放口				污水总排放口（DW001）								
频次 检测项目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pH 值（无量纲）	4.3	4.2	4.4	4.3	8.1	7.9	7.8	7.7					6-9
化学需氧量（mg/L）	8.78×10 <sup>3</sup>	8.45×10 <sup>3</sup>	8.92×10 <sup>3</sup>	8.74×10 <sup>3</sup>	62	66	70	68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3.12×10 <sup>3</sup>	3.45×10 <sup>3</sup>	3.34×10 <sup>3</sup>	3.32×10 <sup>3</sup>	22.3	23.4	24.8	24.3					200
氨氮（mg/L）	18.1	17.9	17.5	18.6	0.94	0.86	0.97	0.89					50
总磷（mg/L）	75.3	72.3	70.5	73.6	5.26	5.02	5.13	5.19					20
总氮（mg/L）	156	162	152	148	50.6	52.3	48.6	50.9					1.5
动植物油类（mg/L）	1.35	1.42	1.49	1.26	0.35	0.26	0.22	0.28					30
色度（倍）	10	10	10	10	3	3	3	3					30
悬浮物（mg/L）	123	126	145	136	32	35	37	31					/
全盐量（mg/L）	1050	1010	1090	1150	1220	1250	1230	1200					1600
流量（m <sup>3</sup> /h）	82.7	97.2	112.5	103.6	189	201	242	227					/

表 7-15 污水检测结果

检测类别	污水				采样日期				2022.06.13				标准 限值
检测地点	车间废水排放口				污水总排放口（DW001）								
频次 检测项目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pH 值（无量纲）	4.4	4.4	4.5	4.8	7.8	8.0	7.8	7.9					6-9
化学需氧量（mg/L）	8.38×10 <sup>3</sup>	8.66×10 <sup>3</sup>	8.82×10 <sup>3</sup>	8.62×10 <sup>3</sup>	72	76	70	67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3.18×10 <sup>3</sup>	3.35×10 <sup>3</sup>	3.17×10 <sup>3</sup>	3.18×10 <sup>3</sup>	23.4	22.9	22.4	24.6					200
氨氮（mg/L）	18.4	17.2	17.8	16.9	0.88	0.92	0.81	0.97					50
总磷（mg/L）	68.8	71.8	67.4	70.2	4.91	4.98	5.17	5.08					20



总氮 (mg/L)	146	142	150	140	46.3	49.3	50.1	47.5	1.5
动植物油类 (mg/L)	1.19	1.46	1.38	1.13	0.32	0.24	0.26	0.22	30
色度 (倍)	10	10	10	10	3	3	3	3	30
悬浮物 (mg/L)	145	162	158	150	28	31	36	32	/
全盐量 (mg/L)	1030	1040	1090	1020	1170	1290	1220	1190	1600
流量 (m <sup>3</sup> /h)	78.7	112.5	84.6	93.2	168	200	152	158	/

表 7-16 污水总排放口水质监测平均值

检测项目	平均值		最大值	标准限值
	2022.06.12	2022.06.13		
pH 值 (无量纲)	7.9	7.9	7.9	6-9
化学需氧量 (mg/L)	67	71	71	1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23.7	23.3	23.7	200
氨氮 (mg/L)	0.92	0.90	0.92	50
总磷 (mg/L)	5.15	5.04	5.15	20
总氮 (mg/L)	50.6	48.3	50.6	1.5
动植物油类 (mg/L)	0.28	0.26	0.28	30
色度 (倍)	3	3	3	30
悬浮物 (mg/L)	34	32	34	/
全盐量 (mg/L)	1225	1218	1225	1600
流量 (m <sup>3</sup> /h)	215	170	215	/

本项目废水依托新瑞集团现有的规模为 0.8 万 m<sup>3</sup>/d 污水处理站处理，由上表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全厂污水总排口废水各监测因子，同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限值及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 3、噪声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17。

表 7-1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东厂界 1#	东厂界 2#	南厂界 3#	西厂界 4#	北厂界 5#
厂界环境 噪声	2022.06.12	昼间	56.3	54.7	59.4	55.7	56.9
		夜间	47.4	45.8	49.6	46.0	47.2
	2022.06.13	昼间	55.6	55.4	59.2	55.4	56.3
		夜间	46.3	46.9	49.4	47.2	47.2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四个厂界的两日昼间噪声值 54.7~59.2dB(A)，两日夜间噪声值为 45.8~49.6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 4、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包括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废润滑油和职工生活垃圾。

#### 1) 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

谷朊粉的原料面粉，约 15 万吨为袋装，面粉的规格约 25kg/袋，则面袋的量约为 600 万个，面袋的重量约 0.1kg/个，则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约 600t/a，外卖废品收购站。

#### 2) 废润滑油

项目生产设备需使用润滑油润滑，产生废润滑油约 0.5t/a，属于危险废物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非特定行业，900-249-08，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危险特性 T，I，更换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3) 职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按 1kg/人·d 计算，项目劳动定员 15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4)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标准要求防渗处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粘贴符合标准要求的标签。

危险废物的转移、处置符合相应标准要求，定期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项目一般固废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本项目环评批复（冠行审环评表[2021]25 号）和环评报告表，工程的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为颗粒物：35.917t/a。本次验收项目污染物排放计算过程如下（采用监测数据进行计算）。

表 7-17 污染物排放计算过程一览表

产生源	污染物名称	验收监测平均排放速率 (kg/h)	产污工序运行时间 (h/a)	排放量 (t/a)	运行工况 (%)	满负荷工况下排放量 (t/a)
DA001	颗粒物	0.0032	7200	0.023	100	0.023
DA002	颗粒物	0.0022	7200	0.016		0.016
DA003	颗粒物	0.7	7200	5.040		5.040
DA004	颗粒物	0.4	7200	2.880		2.880

DA005	颗粒物	0.0034	7200	0.024		0.024
DA006	颗粒物	0.4	7200	2.880		2.880
DA007	颗粒物	0.4	7200	2.880		2.880
DA008	颗粒物	1	7200	7.200		7.200
DA022	臭气浓度	0.0799	7200	0.575	-	0.575
	氨	0.047	7200	0.338	-	0.338
	硫化氢	0.003	7200	0.022	-	0.022

根据验收监测期间监测数据（折满负荷）核算污染物排放总量，具体见下表

表 7-18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表

污染物名称	实际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t/a	满足情况
颗粒物	20.94	35.917	满足

由上表可以看出，本项目各污染物排放量均不超过环评预测量及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表八、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实际建设项目环评批复的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8-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1) 谷朮粉生产线罐车装面粉上料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H35m，D0.8m 排气筒排放	袋装面粉废气合并至罐装面粉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 H35m，D0.5m 排放口排放（DA001）；	1)因袋装面粉废气于和面废气排放口距离较远，与罐装面粉排放口距离近，现将袋装面粉废气合并至罐装面粉废气排放口排放，和面废气单独排放； 2)谷朮粉烘干废气（3#线）、粗谷朮粉磨粉废气、包装废气环节因现场距离较远合并不便，实际建设时谷朮粉烘干废气（3#线）为一根排放口，粗谷朮粉磨粉废气为一根排放口，包装废气环节为一根排放口； 3)因豌豆淀粉项目未进行建设，淀粉干燥废气（2#线）与淀粉干燥废气（1#线）环节合并为一根排放口排放； 4)谷朮粉烘干废气（1#线）、谷朮粉烘干废气（2#线）排气筒无变化
(2) 谷朮粉生产线袋装面粉上料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和面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这两股废气通过 H35m，D0.8m 高排气筒排放	和面废气经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 H35m，D0.35m 单独排放（DA002）；	
(3) 谷朮粉生产线烘干废气（1#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 H35m，D0.8m 排气筒排放；	谷朮粉烘干废气（1#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 H35m，D1.8m 排气筒排放（DA003）；	
(4) 谷朮粉生产线烘干废气（2#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 H35m，D0.8m 排气筒排放；	谷朮粉烘干废气（2#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 H35m，D1.6m 排气筒排放（DA006）；	
(5) 谷朮粉生产线烘干废气（3#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粗谷朮粉磨粉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谷朮粉包装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这 3 股废气通过 H35m，D2.0m 排气筒排放；	谷朮粉烘干废气（3#线）废气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 H35m，D1.6m 排气筒排放（DA007）； 粗谷朮粉磨粉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 H35m，D1.2m 排气筒排放（DA004）； 包装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 H20m，D0.6m 排气筒排放（DA005）；	
(6) 谷朮粉生产线淀粉干燥废气（1#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 H35m，D0.8m 高排气筒排放；	淀粉干燥废气（1#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淀粉干燥废气（2#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合并处理通过	

	<p>(7) 谷朊粉生产线淀粉干燥废气(2#线), 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 豌豆淀粉干燥废气、豌豆淀粉包装废气、豌豆纤维干燥废气、豌豆纤维破碎废气、豌豆纤维包装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 这两股废气通过 H35m, D0.8m 排气筒排放。</p>	H35m, D2.5m 排气筒排放 (DA008)	
废水	<p>该项目废水为工艺废水、地面冲洗度水、设备清洗废水、喷淋塔排水、软水设备浓、循环冷却排污水、生活污水等, 经现有 0.4 万 m<sup>3</sup>/d 和 0.8 万 m<sup>3</sup>/d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排水须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要求, 同时满足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接管 要求后, 排入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p>	<p>该项目废水为工艺废水、地面冲洗度水、设备清洗废水、喷淋塔排水、软水设备浓、循环冷却排污水、生活污水等, 经现有 0.8 万 m<sup>3</sup>/d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 排水须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要求, 同时满足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接管要求后, 排入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p>	已落实
固废	<p>该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 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生活垃圾; 危险废物: 废润滑油。一般固体废物须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危险废物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你单位须确保所和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p>	<p>(1) 谷朊粉的原料面粉, 约 15 万吨为袋装, 面粉的规格约 25kg/袋, 则面袋的量约为 600 万个, 面袋的重量约 0.1kg/个, 则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约 600t/a, 外卖废品收购站。</p> <p>(2) 项目生产设备需使用润滑油润滑, 产生废润滑油约 0.5t/a, 属于危险废物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非特定行业, 900-249-08, 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 危险特性 T, I, 更换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p> <p>(3) 职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按 1kg/人·d 计算, 项目劳动定员 150 人, 年工作 300 天, 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t/a,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p>	已落实

噪声	<p>该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粉碎机、绞龙、风机、泵类等生产机械运转时产生的噪声，设备均安置在封闭车间内，经设备减震、车间隔声等一系列措施后，厂界噪声值均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p>	<p>本项目各噪声设备均位于室内，采取减震措施、墙体隔音、距离衰减等防治措施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已落实
	<p>根据报告表结论，本项目建成投产后，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指标分别为：35.9171t/a、1.071t/a。</p>	<p>本项目一期外排废气中颗粒物总量指标为 20.94t/a，符合环评批复的要求</p>	已落实

## 表九、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验收监测结论：

#### 1、工程基本情况：

2020年7月，为利用现有工程的资源优势，延伸公司产业链，满足市场对农产品的需求，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投资20658.88万元，在现有厂区内（包含北厂和南厂）建设“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根据环评批复，该项目主要建设新建7大类生产线：酸化面粉生产线、专用面粉生产线、谷朊粉生产线、豌豆生产线、面筋生产线、组织蛋白生产线、医用酒精生产线；配套建设原料筒仓、原料仓库、罐区、成品仓库；其他公辅工程依托现有工程，建设地点位于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北厂区和南厂区。目前企业已在北厂区建成3条谷朊粉生产线和2条淀粉生产线，其他生产线尚未建设。

本次验收内容为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内容为3条谷朊粉生产线（产能为45000t/a）和2条淀粉生产线（产能为120000t/a）及配套的环保及公辅设施。

本次验收项目于2021年5月开工建设，于2022年4月竣工并开始调试。

验收项目废气的产生与排放：1）将袋装面粉废气合并至罐装面粉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H35m，D0.5m排气筒排放（DA001）；和面废气经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H35m，D0.35m排气管单独排放（DA002）；2）谷朊粉烘干废气（1#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H35m，D1.8m排气筒排放（DA003）；

3）谷朊粉烘干废气（2#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H35m，D1.6m排气筒排放（DA006）；4）谷朊粉烘干废气（3#线）废气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H35m，D1.6m排气筒排放（DA007）；粗谷朊粉磨粉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H35m，D1.2m排气筒排放（DA004），包装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H20m，D0.6m排气筒排放（DA005）；5）淀粉干燥废气（1#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淀粉干燥废气（2#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

脉冲布袋除尘，合并处理通过 H35m，D2.5m 排气筒排放（DA008）。

本项目排水主要包含谷朮粉生产线淀粉浆液浓缩产生的上清液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设备冲洗水和职工生活污水，经现有 0.8 万 m<sup>3</sup>/d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水须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级要求，同时满足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接管 要求后，排入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本项目噪声设备主要为粉碎机、绞龙、风机、泵类等，设置减震、隔声等降噪措施。，各车间采用全密闭厂房，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震降噪，厂区周围进行绿化降噪后，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本项目固废主要包括谷朮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废润滑油和职工生活垃圾。

谷朮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外卖废品收购站；废润滑油更换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危险废物的转移、处置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定期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项目建设过程中发生部分变动，包括：

（1）在储存总量一万吨不变的情况下将 36 个尺寸  $\phi 3.8*21$  储存罐减少单罐容积，置换为 77 个储存罐,设备尺寸  $\phi 2.8*21$ ；

（2）和面机减少 1 台；均质机减少 2 台；三项分离机减少 2 台；熟化罐增加 1 台；粉碎机增加 1 台；

（3）罐装面粉上料废气环节为一根排放口排放，袋装面粉上料废气、和面废气环节为一根排放口排放变化为袋装面粉废气合并至罐装面粉废气排放口排放，和面废气单独排放；

（4）谷朮粉烘干废气（3#线）、粗谷朮粉磨粉废气、包装废气由一个排放口变为实际建设时谷朮粉烘干废气（3#线）为一根排放口，粗谷朮粉磨粉废气为一根排放口，包装废气环节为一根排放口，包装废气排放口高度为有 35m 变为 20m；

（5）淀粉干燥废气（2#线）与淀粉干燥废气（1#线）各一个排放口变为合并为一根排放口排放。

《淀粉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文件中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本项目发生的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 2、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于2022年06月12日至2022年06月13日依据“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检测方案”，对该项目的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污水、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检测，并编写检测报告。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工况证明（见附件），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100%，主要设备正常运行，因此本次验收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 （1）废气

DA001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5.4mg/m<sup>3</sup>、DA002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5.6mg/m<sup>3</sup>、DA003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6.0mg/m<sup>3</sup>、DA004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6.4mg/m<sup>3</sup>、DA005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4.8mg/m<sup>3</sup>、DA006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5.7mg/m<sup>3</sup>、DA007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5.9mg/m<sup>3</sup>、DA008 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4.9mg/m<sup>3</sup> 均符合《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重点控制区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限值的要求。

DA022 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值为 549，硫化氢的最大排放速率为 0.0418kg/h、氨的最大排放速率为 0.0518kg/h 均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的要求。

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标准限值要求。

###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依托新瑞集团现有的规模为 0.8 万 m<sup>3</sup>/d 污水处理站处理，由上表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全厂污水总排口废水各监测因子，同时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限值及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

### （3）厂界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四个厂界的两日昼间噪声值 54.7~59.2dB(A)，两日夜间噪声值为 45.8~49.6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

####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包括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废润滑油和职工生活垃圾。

##### 1) 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

谷朊粉的原料面粉，约 15 万吨为袋装，面粉的规格约 25kg/袋，则面袋的量约为 600 万个，面袋的重量约 0.1kg/个，则谷朊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约 600t/a，外卖废品收购站。

##### 2) 废润滑油

项目生产设备需使用润滑油润滑，产生废润滑油约 0.5t/a，属于危险废物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非特定行业，900-249-08，其他生产、销售、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矿物油及含矿物油废物，危险特性 T，I，更换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3) 职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按 1kg/人·d 计算，本项目劳动定员 15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4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4) 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应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标准要求防渗处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粘贴符合标准要求的标签。

危险废物的转移、处置符合相应标准要求，定期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

项目一般固废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要求。

#### (5) 总量控制

经核算，本项目排放的颗粒物和排放量均不超过环评预测量。依托的污水处理站符合相关排放要求。

#### (6) 其他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认真落实环境保护工作，完善环保制度，制订了相应的环保制度。按照要求落实了风险防范措施，设置了规范的排污口、采样孔和监测平台，已申领排污许可证。

### 3、结论：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污染物达标排放，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 4、建议：

（1）加强环境管理力度，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运行管理及维护，做到责任到人，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加强应急预案的演练工作，确保在发生污染事故能及时、准确予以处置，减少污染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按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要求，定期开展废气、废水、噪声的例行监测。

## 附件

### 附件 1 环评批复

审批意见：

冠行审环评表(2021)25号

经对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审查，批复意见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冠县综合工业园区内，武训大道东，在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项目占地 3800m<sup>2</sup>，总投资 20658.88 万元，环保投资 1800 万元。项目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用地、建设等规划要求，建设单位应当履行持证排污、按证排污责任等具体要求。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和技术评审会形成的专家意见，同意按照环评中工程的环保设计和技术标准建设。

二、建设单位要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恢复措施，并落实以下要求：

1、该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为（1）酸化面粉生产线和面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收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30m 高排气筒排放；（2）酸化面粉生产线成型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收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30m 高排气筒排放；（3）酸化面粉生产线烘干废气、筛分废气、粉碎废气、包装废气通过旋风+风网管道+脉冲布袋收尘处理后，通过 30m 高排气筒排放；（4）专用面粉生产线混合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处理、筛分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降级的专用面粉包装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处理、合格专用面粉包装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处理，这四股废气通过脉冲布袋收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30m 高排气筒排放；（5）谷朊粉生产线罐车装面粉上料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后，通过 35m 高排气筒排放；（6）谷朊粉生产线袋装面粉上料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和面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这两股废气通过 35m 高排气筒排放；（7）谷朊粉生产线烘干废气（1#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 35m 高排气筒排放；（8）谷朊粉生产线烘干废气（2#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 35m 高排气筒排放；（9）谷朊粉生产线烘干废气（3#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粗谷朊粉磨粉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谷朊粉包装废气通过风网管

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这3股废气通过35m高排气筒排放；（10）谷朊粉生产线淀粉干燥废气（1#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通过35m高排气筒排放；（11）谷朊粉生产线淀粉干燥废气（2#线），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豌豆淀粉干燥废气、豌豆淀粉包装废气、豌豆纤维干燥废气、豌豆纤维破碎废气、豌豆纤维包装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这两股废气通过35m高排气筒排放；（12）豌豆生产线豌豆卸粮废气通过脉冲布袋除，通过35m高排气筒排放；（13）豌豆生产线豌豆初步清理废气、豌豆提升上料废气通过脉冲布袋除尘，通过35m高排气筒排放；（14）豌豆生产线豌豆风选废气、豌豆去石废气、豌豆磁选废气、豌豆带选废气通过脉冲布袋除尘，通过35m高排气筒排放；（15）豌豆生产线豆皮筛分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除尘处理、豆皮粉碎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除尘、豆皮包装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除尘、豆瓣超威磨粉碎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除尘，这四股废气通过35m高排气筒排放；（16）豌豆生产线豌豆蛋白干燥废气通过风网+旋风+脉冲布袋处理；豌豆蛋白筛分废气、豌豆蛋白包装废气通过风网+旋风+脉冲布袋收尘处理；小麦水溶蛋白干燥废气、小麦水溶蛋白筛分废气、小麦水溶蛋白包装废气通过风网+旋风+脉冲布袋处理，这3股废气通过35m高排气筒排放；（17）组织蛋白生产线上料废气、粉碎废气通过旋风+脉冲布袋，通过35m高排气筒排放；（18）组织蛋白生产线干燥废气、包装废气通过风网管道+旋风+脉冲布袋，通过35m高排气筒排放；（19）医用酒精生产线调配废气、分散废气、灌装废气、酒精储罐大小呼吸废气通过3级水喷淋处理，通过35m高排气筒排放。各排气筒颗粒物的有组织排放浓度须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1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重点控制区的标准要求（颗粒物 $10\text{mg}/\text{m}^3$ ）。医用酒精生产线VOCs（为乙醇）的有组织排放浓度、排放速率须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1有机化工企业或生产设施VOCs排放限值II时段的标准要求（VOCs  $60\text{mg}/\text{m}^3$ ， $3.0\text{kg}/\text{h}$ ）。

盐酸储罐储罐大小呼吸产生氯化氢，采用碱喷淋吸收处理后，无组织排

放，项目厂界氯化氢无组织排放浓度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氯化氢 $0.2\text{mg}/\text{m}^3$ ）。

2、该项目废水为工艺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喷淋塔排水、软水设备浓水、循环冷却排污水、生活污水等，经现有 $0.4\text{万}\text{m}^3/\text{d}$ 和 $0.8\text{万}\text{m}^3/\text{d}$ 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水须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级要求，同时满足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接管要求后，排入山东冠县嘉诚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3、该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谷朮粉生产中袋装面粉的废包装袋、豌豆除杂废料、豌豆风选废料、豌豆去石废料、豌豆磁选废料、豌豆色选废料、面筋切花废料、组织蛋白的原料豆粕、大豆蛋白废包装袋、生活垃圾；危险废物：废润滑油。一般固体废物须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你单位须确保所有固体废物得到合理处置。

4、该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粉碎机、绞龙、风机、泵类等生产机械运转时产生的噪声，设备均安置在封闭车间内，经设备减震、车间隔声等一系列措施后，厂界噪声值均须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5、根据报告表结论，项目建成投产后，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指标分别为： $35.917\text{t}/\text{a}$ 、 $1.071\text{t}/\text{a}$ 。

三、工程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恢复措施。项目竣工后按程序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环境影响评价档自批准之日起，5年内未开工建设或虽开工建设但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档。

五、你公司应在接到本批复后 2 天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送冠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高效循环农业农产品精深加工建设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2020-371525-13-03-107787			建设地点	山东省聊城市冠县综合工业园区 武训大道东		
	行业类别	C131 谷物磨制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生产能力	谷朮产能 45000t/a；淀粉产能 120000t/a				实际生产能力	谷朮产能 45000t/a；淀粉产能 120000t/a			环评单位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冠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审批文号	冠行审环评表[2021]25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				竣工日期	2022年4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2年1月29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丰石（山东）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徐州市工业设备安装责任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71525790366567X002Q		
	验收单位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齐鲁质量鉴定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100%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658.8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800			所占比例（%）	8.7%		
	实际总投资（万元）	12235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27			所占比例（%）	3.5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385	噪声治理（万元）	4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7200h			
运营单位	冠县新瑞实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1525790366567X		验收时间	2022年6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10	-	-	20.94	35.917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VOCs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本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